

股票简称:赛特新材 股票代码:688398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FUJIAN SUPERTECH ADVANCED MATERIAL CO.,LTD.

(福建省连城工业园区)

保荐人(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XINYE SECURITIES CO.,LTD.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二零二零年三月十日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5名,包括董事长、总经理汪坤明先生、副总经理刘强先生、副总经理谢刚先生、技术研发中心总监陈景明先生、菲尔姆副总经理李燮杨先生。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 (万股)	间接持股 (万股)	间接持股方式	合计持股比例	锁定期
汪坤明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172.00	27.00	通过红斗篷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39.99%	36个月
杨家应	董事、副总经理	26.00	15.00	通过红斗篷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0.51%	12个月
汪美兰	董事	871.00	-	-	10.89%	36个月
严磊基	监事	5.00	-	-	0.06%	12个月
罗雪滨	监事	-	2.00	通过红斗篷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0.03%	12个月
刘强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0.00	-	-	0.13%	12个月
刘祝平	副总经理	65.00	-	-	0.81%	12个月
谢刚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0.00	-	-	0.13%	12个月
张必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8.00	-	-	0.23%	12个月
吴松	财务总监	18.00	-	-	0.23%	12个月
陈景明	核心技术人员	5.00	-	-	0.06%	12个月
余锡友	核心技术人员	-	4.00	通过红斗篷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0.05%	12个月
汪洋	采购部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助理汪坤明副总经理陈之子	260.00	-	-	3.26%	36个月
张耀	无,董事常小安之配偶	86.22	-	-	1.08%	12个月
陈锦华	技术研发中心核心骨干,监事罗雪滨之配偶	-	3.00	通过红斗篷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0.04%	12个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锁定期限具体承诺内容详见“第一节 重要承诺事项”之“一、股东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发行过债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持有公司债券的情况。

四、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一)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披露日,公司已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为红斗篷投资。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厦门市斗篷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8年11月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家应				
认缴出资总额	525.00万元				
实缴出资总额	525.00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	厦门市集美区宁海五路35号1104室				
主营业务	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与公司没有关系,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				
合伙人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杨家应	普通合伙人	52.50	10.00%
	2	汪坤明	有限合伙人	94.50	18.00%
	3	陈国辉	有限合伙人	28.00	5.33%
	4	刘雅彬	有限合伙人	17.50	3.33%
	5	华坤阳	有限合伙人	17.50	3.33%
	6	江正林	有限合伙人	17.50	3.33%
	7	阮仁海	有限合伙人	17.50	3.33%
	8	吴远坤	有限合伙人	17.50	3.33%
	9	卫卫华	有限合伙人	17.50	3.33%
	10	徐方平	有限合伙人	17.50	3.33%
	11	李雅芳	有限合伙人	14.00	2.67%
	12	孙小童	有限合伙人	10.50	2.00%
	13	吕春晖	有限合伙人	10.50	2.00%
	14	王开运	有限合伙人	10.50	2.00%
	15	何石强	有限合伙人	10.50	2.00%
	16	刘永强	有限合伙人	10.50	2.00%
	17	江杰	有限合伙人	10.50	2.00%
	18	兰鑫	有限合伙人	10.50	2.00%
	19	李锦强	有限合伙人	10.50	2.00%
	20	李德军	有限合伙人	10.50	2.00%
	21	罗健兵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22	江欣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23	蔡春强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24	庄伟男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25	罗雪滨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26	罗露露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27	罗耀彬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28	刘三忠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29	黄兆亮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30	林永秋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31	谢志宝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32	谢志恒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33	林婉娥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34	黄杨斌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35	黄海峰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36	李秋玲	有限合伙人	7.00	1.33%
	37	黄斌	有限合伙人	3.50	0.67%
38	张盛波	有限合伙人	3.50	0.67%	
	合计		525.00	100.00%	

(二)员工持股平台锁定期
红斗篷投资作出了相关承诺,其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的锁定期为12个月,红斗篷投资全体合伙人对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合伙份额)也出具了相应的锁定期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上市公告书“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五、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限售期
一、限售流通股						
1	汪坤明	31,720,000	52.87%	31,720,000	39.65%	36个月
2	汪美兰	8,710,000	14.52%	8,710,000	10.89%	36个月
3	李文忠	2,970,000	4.95%	2,970,000	3.71%	12个月
4	汪洋	2,600,000	4.33%	2,600,000	3.25%	36个月
5	楚境斐	1,930,500	3.22%	1,930,500	2.41%	12个月
6	红斗篷投资	1,500,000	2.50%	1,500,000	1.88%	12个月
7	刘述江	1,287,000	2.15%	1,287,000	1.61%	12个月
8	陈斌	1,119,600	1.87%	1,119,600	1.40%	12个月
9	吴德厚	1,109,600	1.85%	1,109,600	1.39%	12个月
10	于惠康	872,200	1.45%	872,200	1.09%	12个月
11	张翥	862,200	1.44%	862,200	1.08%	12个月
12	李博博	733,500	1.22%	733,500	0.92%	12个月
13	胡永年	650,000	1.08%	650,000	0.81%	12个月
14	刘祝平	650,000	1.08%	650,000	0.81%	12个月
15	陈胜南	650,000	1.08%	650,000	0.81%	12个月
16	张宇	487,500	0.81%	487,500	0.61%	12个月
17	连利生	384,500	0.64%	384,500	0.48%	12个月
18	杨俊发	260,000	0.43%	260,000	0.33%	12个月
19	陈旻	257,400	0.43%	257,400	0.32%	12个月
20	林松	208,000	0.35%	208,000	0.26%	12个月
21	吴景	180,000	0.30%	180,000	0.23%	12个月
22	张强	180,000	0.30%	180,000	0.23%	12个月
23	刘亚	100,000	0.17%	100,000	0.13%	12个月
24	谢海刚	100,000	0.17%	100,000	0.13%	12个月
25	胡永东	100,000	0.17%	100,000	0.13%	12个月
26	李荣生	78,000	0.13%	78,000	0.10%	12个月
27	廖晓红	50,000	0.08%	50,000	0.06%	12个月
28	严磊基	50,000	0.08%	50,000	0.06%	12个月
29	李炎秋	50,000	0.08%	50,000	0.06%	12个月
30	欧静婷	50,000	0.08%	50,000	0.06%	12个月
31	谢文义	50,000	0.08%	50,000	0.06%	12个月
32	陈景明	50,000	0.08%	50,000	0.06%	12个月
33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1,000,000	1.25%	24个月
34	部分网下发行对象	-	-	798,860	1.00%	6个月
小计		60,000,000	100.00%	61,798,860	77.25%	
二、无限流通股						
1	本次发行社会公众股	-	-	18,201,140	22.75%	-
合计		60,000,000	100.00%	80,000,000	100.00%	-

六、本次发行后持股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公司持股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特新材”、“本公司”、“发行人”或“公司”)股票将于2020年2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司公告书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司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二、投资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上海证券交易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在企业上市首日涨幅限制比例为44%,跌幅限制比例为36%,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
科创板企业上市前5个交易日后,股票交易价格不设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20%。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中小板、创业板更加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保荐机构限售股份锁定期为24个月,其他战略投资者获配股份的锁定期为12个月,网下限售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无限流通股为18,201,140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2.75%,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值高于同行业水平
发行人所处行业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本次发行价格24.12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47.43倍,高于2020年1月17日(T-3日)中国证监会公布发行的行业最近一个半月平均静态市盈率14.91倍,公司本次发行价格可能存在定价下跌导致未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交易会加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追加投资股票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担保担保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债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入融券券可能会受限,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二、特别风险提示

(一)现阶段公司产品市场规模相对较小,容量相对有限的风险
真空绝热板行业发展时间较短,目前尚处于市场发展初期阶段,主要应用于冷链以及建筑保温领域。公司的主要产品真空绝热板现阶段最主要用于冰箱、冷柜等冷链领域。根据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于2019年7月报道的数据,2018年我国真空绝热板企业产值约25亿元,其中冷链销售在10亿元以上。因此,公司所处的真空绝热板市场目前规模相对较小,渗透率较低。如果未来真空绝热板对传统保温材料替代效应不足,在应用领域渗透率不及预期,则公司将面临市场规模相对较小、市场容量相对有限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二)部分原材料存在进口依赖且采购集中度高的风险
公司真空绝热板使用的复合微孔阻隔气体/水汽的有效性、稳定性方面有严苛的要求,需要将由多层不同材质的高分子材料薄膜复合成高性能阻隔膜从而达到所需的阻隔性能,而能够满足公司特定性能要求的高分子材料薄膜供应商很少,目前国内尚未出现满足公司技术需求的成熟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使用的部分材料薄膜为EVOH膜,公司仅向日本KURARAY CO., LTD进行采购,采购集中度较高,且EVOH膜的其他替代品供应分布在日本、以色列等海外国家,故公司产品该部分材料存在一定程度的进口依赖及采购集中度高的风险。如果日本KURARAY CO., LTD出现生产经营异常,产品质量下降或产能紧张无法满足公司需求等情形且公司无法快速采用其他海外企业提供的替代材料进行生产时,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三)产品结构及主要应用领域单一,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真空绝热板。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真空绝热板的销售收入分别为10,925.07万元、20,084.92万元、30,187.43万元和19,244.14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7.36%、97.92%、98.08%和99.20%,产品结构较为单一且作为一种新型节能环保保温材料,由于受成本、市场发展等因素影响,公司真空绝热板产品目前主要应用在能效要求较高、容积率要求较高的冰箱、冷柜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冰箱和冷柜等家电行业的销售收入总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均在90%以上,产品应用领域较为单一;同时,由于下游冰箱冷柜制造行业的客户市场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同一实际控制人口径合并计算)的合计采购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6.90%、66.76%、69.86%和67.53%,占比较高。因此,公司现阶段存在产品结构单一、主要应用领域单一、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未来如果真空绝热板市场需求和供应情况发生不利变动,真空绝热板在冰箱、冷柜等家电行业的渗透率提升低于预期,市场中出现真空绝热板的替代产品或技术,以及主要客户扩大真空绝热板使用范围,削减对公司的采购量,或者出现大客户流失的情况,都将对公司的成长性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四)知识产权诉讼纠纷风险
2014年1月、2015年4月,公司与松下电器先后发生两项专利纠纷,涉及松下电器的两项中国发明专利,涉诉以来,虽然公司主要客户并未流失,但诉讼发生初期,部分主要客户基于防范知识产权风险,保持自身供应链稳定等因素客观上降低了对公司主要产品的采购量,且相关专利纠纷对公司新客户及市场的拓展带来一定负面影响,而行业竞争对手也借机通过降价手段抢占市场份额,从而导致公司2014-2016年业绩由于销量下降、产品降价而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其中真空绝热板销量从2013年的164.13万平方米下降到2016年的100.23万平方米,销售额从2013年的19,888.54万元下降到2016年的10,925.07万元。受该主要因素影响,净利润亦从2013年的3,541.50万元降至2016年的689.04万元。虽然相关专利纠纷已分别于2017年5月、2018年1月陆续结案或和解了结,但未来不排除公司仍会与松下电器或其他方发生知识产权纠纷的可能性。且公司主要产品为真空绝热板,现阶段产品结构单一,因此如果公司未来与松下电器或其他方发生与真空绝热板相关的新的知识产权诉讼或纠纷,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2018年以来公司毛利率和净利润大幅增长趋势不能长期持续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下游市场需求持续提升影响,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37.34%、40.43%、40.26%、43.50%,净利润分别为3689.04万元、524.93万元、4,066.25万元、3,593.41万元。2018年以来公司毛利率及净利润大幅高升,其主要原因有:一方面,受前期行业竞争有所加剧,公司为应对市场竞争和维护客户权益,相应采取了竞争性的价格策略,使得报告期内前期的毛利率和净利润水平基数较低,另一方面2018年以来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均价受市场需求增大和单位成本降低的同时,公司优化生产工艺和原料采购渠道,产量规模增加致使单位成本下降及摊薄和小单位能耗减少,产品出口退税率上调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单位成本大幅降低,而公司2018年以来的净利润则伴随毛利率大幅提高而实现大幅增长趋势。因此,2018年以来公司毛利率和净利润大幅增长具有阶段性的特点,该趋势不具备长期可持续性。未来如果公司产品市场供需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公司成本优化及管理能力不能够持续提升等,将可能导致公司毛利率水平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真空绝热板是一种利用真空绝热原理生产的新型高效节能环保保温材料,所处的行业为国内新兴产业,未来市场空间巨大,可能会吸引一些国内外企业进入真空绝热板生产行业。此外,纳米孔绝热材料、辐射绝热材料等新型绝热材料正处于不断发展阶段,虽然现阶段其性能特点、应用领域与真空绝热板存在实质性差别,但不排除未来随着技术进步和研发,纳米孔绝热材料、辐射绝热材料能突破在冰箱冷柜等领域的应用,或者出现其他隔热性能更优、成本更低或在冰箱冷柜领域的应用具有独特优势的新型绝热材料的可能性。因此,若未来有新的竞争对手突破行业技术、资金等壁垒,进入真空绝热板行业,或者出现适用于冰箱冷柜等领域其他新型绝热材料,将导致行业竞争加剧,影响真空绝热板的产品销售价格和毛利率水平,从而导致公司利润水平下降。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技术研发、产品性能等方面的优势并开发储备行业先进技术,或者不能及时扩大产能满足日益增长的客户需求,则未来可能面临因市场竞争加剧或产品替代使公司丧失部分核心客户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七)未来募投项目投产后新增产能的消化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系基于当前较为良好的市场环境及公司充足的技术储备,在市场需求、技术发展、原材料供应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假设前提下作出的。
本次募集资金扩产项目全部达产后,公司将新增超低导热系数真空绝热板产能350万立方米/年,较现有产能有较大提升。而公司所处的真空绝热板行业发展时间较短,目前尚处于市场发展初期阶段,现阶段整体市场规模相对较小。公司真空绝热板产品的未来市场空间主要取决于真空绝热板能否持续加强对冰箱冷柜领域传统保温材料的替代以提高渗透率以及其他应用领域开发成功,因此,如果未来冰箱、冷柜等家电领域渗透率提升不及预期、冷链物流等领域的市场开拓未能实现预期目标,或市场环境出现较大不利变化,募集资金项目的新增产能将对公司销售构成较大的压力,存在新增产能无法消化的风险。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情况
(一)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2019年12月27日,中国证监会发审委[2019]2967号文,同意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次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二)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本公司股票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9号批准。本公司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证券简称“赛特新材”,证券代码“688398”;其中18,201,140股股票将于2020年2月11日起上市交易。
二、股票上市相关信息
(一)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上市时间:2020年2月11日
(三)股票简称:赛特新材,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四)股票代码:688398
(五)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80,000,000股
(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20,000,000股
(七)本次发行的无流通股及限售安排的数量:18,201,140股
(八)本次上市的有流通股及限售安排的数量:61,798,860股
(九)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保荐机构依法设立的相关子公司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参与本次战略配售,配售数量1,000,000股。
(十)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
(十一)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重要承诺事项”
(十二)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1、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安排
兴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获配100,000万股股份限售期为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
2、本次发行网下发行部分、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将根据摇号抽签结果设置6个月的限售期,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根据摇号结果,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251个,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798,860股,占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的0.01%,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20%。
(十三)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四)上市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发行上市的具体上市标准
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一款:“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10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
本次发行价格为24.12元/股,本公司上市时市值约为19.32亿元,2018年,公司营业收入30,788.2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066.25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值),因此,公司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Fujian SuperTech Advanced Material Co., Ltd.
本次发行前注册资本	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坤明
成立日期	2007年10月23日
整体变更日期	2010年10月21日
公司住所	福建省连城工业园区
主营业务	真空绝热材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的“C3061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 真空绝热板、保温材料、真空设备、玻璃纤维及制品、塑料薄膜及制品、密封胶(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研发、销售与研发;再生生物资源开发与能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	真空绝热板、保温材料、真空设备、玻璃纤维及制品、塑料薄膜及制品、密封胶(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研发、销售与研发;再生生物资源开发与能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邮政编码	362000
公司电话	0592-6199915
公司传真	0592-6199973
公司网址	www.supertech-vip.com
电子邮箱	zqb@supertech-vip.com
董事会秘书	张必群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汪坤明先生,其直接持有公司3,172万股股份,通过红斗篷投资间接持有公司27万股股份,合计持有股份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53.32%,且自公司设立至今持股比例均在50%以上,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同时,汪坤明先生也是公司重要的核心技术人员、系公司业务与技术的奠基人,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实际控制力,综上,汪坤明先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汪坤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导弹总体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福建省第十二届、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93年5月至2010年6月,历任高特新材料董事长、经理;1997年12月至2010年6月,曾任红斗篷设备副董事长;2006年12月至2010年6月,曾任赛特新材执行董事兼经理。2007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主要负责公司战略统筹和总体管理;现同时兼任菲尔姆执行董事兼经理、中国硅酸盐学会绝热材料分会副理事长;曾荣获第十五届福建省优秀企业家、中国绝热节能材料协会第五届理事会先进个人荣誉称号;曾入选福建省第一批6类优秀人才“双百计划”之科技创业领军人才,第一批龙岩市引进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人才等。

1993年5月和1997年12月,汪坤明先生先后创办高特新材料和鹭江设备,相继涉足通风管道保温材料及通风处理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由此获得保温材料技术及相关市场的深刻理解。2004年起,汪坤明先生开始投身真空绝热材料及制造工艺的研究,并于2007年10月成立公司前身赛特新材有限实业化生产。此后,汪坤明先生潜心于研发领域的培养,规划并主导了公司研发方向和创新设计;参与芯材研发、吸附剂制备、高性能阻隔膜优化以及封装工艺等重大技术难题的研发;是国家级课题《真空绝热板》(GB/T37608-2019)、行业标准《家用电器用真空绝热板》(QB/T4682-2014)的主要起草人之一;与他人合作,取得多项发明专利,并在科技杂志上发表论文多篇。汪坤明先生是公司的创始人,也是公司核心技术的主要奠基人。
根据《上市规则》第2.4.9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应当与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合并计算,一致行动人的认定适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1.在上市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等亲属同时持有公司股份;以及投资者之间具有其他关联关系,如无相反证据,应认定为一致行动人。本次发行前,汪美兰女士直接持有公司871万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14.52%,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汪坤明之妹妹,汪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60万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4.33%,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汪坤明之子。综上,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的规定,汪美兰女士、汪洋先生为汪坤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汪美兰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食品工程专业,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1993年12月至今,历任高特新材料副董事长